



172300050572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91510100577361679K
项目编号:	CDSHCJCJSYXGS9595-0003

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 A2220167871109003C

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 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

委托单位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古蔺县箭竹乡团结村五组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2 年 10 月 11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No. 4790933691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20167871109003C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325707

传真：028-86283211

编 制：	<u>江渝馨</u>	签 发：	<u>王勇</u>
审 核：	<u>唐甜</u>	签发人姓名/职务：	<u>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</u>
采 样 地 址：	<u>四川省泸州市古蔺县 箭竹乡团结村五组</u>	签 发 日 期：	<u>2022/10/11</u>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20167871109003C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工业废气 (有组织)

样品信息							
采样日期	2022.09.24		检测日期	2022.09.24~10.04			
样品状态	吸收液、滤筒						
检测结果						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	
1#炉 排气筒 采样口	汞 及其化合物	第一次	0.0671	0.0469	3.5×10 ⁻³	0.05 (测定均值)	80
		第二次	0.0052	0.0038	2.8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43	0.0032	2.3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255	0.0180	1.3×10 ⁻³		
	镉+铊及其 化合物	第一次	ND	ND	/	0.1 (以 Cd+Tl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及其 化合物	第一次	0.0036	0.0025	1.9×10 ⁻⁴	1.0 (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0.0024	0.0018	1.3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25	0.0019	1.4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28	0.0021	1.5×10 ⁻⁴		
2#炉 排气筒 采样口	汞 及其化合物	第一次	0.0061	0.0045	3.1×10 ⁻⁴	0.05 (测定均值)	80
		第二次	0.0070	0.0047	3.7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126	0.0093	6.5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86	0.0062	4.4×10 ⁻⁴		
	镉+铊及其 化合物	第一次	ND	ND	/	0.1 (以 Cd+Tl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2.37×10 ⁻⁴	1.74×10 ⁻⁴	1.2×10 ⁻⁵		
		平均值	8.2×10 ⁻⁵	6.0×10 ⁻⁵	4.1×10 ⁻⁶		
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及其 化合物	第一次	0.0329	0.0240	1.7×10 ⁻³	1.0 (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) (测定均值)	
		第二次	0.0054	0.0036	2.9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36	0.0027	1.9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140	0.0101	7.3×10 ⁻⁴		
注: 1. "ND"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, 参与统计平均时以 1/2 检出限浓度数值进行计算。 2. "/" 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 该表排放浓度以 11% 为基准氧含量折算。							
结论: 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 表 4 标准, 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20167871109003C

第 4 页 共 4 页

接上表:

附: 排气参数					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	结果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1#炉 排气筒 采样口	铊+镉+铅+砷 及其化合物、 铬+锑+铜+钴 +锰+镍及其 化合物、汞及 其化合物	温度 (°C)	138.9	143.5	144.8
		压力 (Pa)	247	275	271
		流速 (m/s)	21.3	22.6	22.5
		标干流量 (N m ³ /h)	51971	54770	54200
		氧含量 (%)	6.7	7.2	7.6
		含湿量 (%)	23.21	22.83	22.96
2#炉 排气筒 采样口	铊+镉+铅+砷 及其化合物、 铬+锑+铜+钴 +锰+镍及其 化合物、汞及 其化合物	温度 (°C)	122.7	128.8	134.4
		压力 (Pa)	231	252	244
		流速 (m/s)	20.2	21.2	21.0
		标干流量 (N m ³ /h)	50956	53102	51753
		氧含量 (%)	7.3	6.2	7.4
		含湿量 (%)	23.86	23.15	23.28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		单位: mg/m ³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	微分测汞仪 WCG-209 (TTE20110287)
镉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 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8 × 10 ⁻⁶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铊及其化合物		8 × 10 ⁻⁶	
锑及其化合物		2 × 10 ⁻⁵	
砷及其化合物		2 × 10 ⁻⁴	
铅及其化合物		2 × 10 ⁻⁴	
铬及其化合物		3 × 10 ⁻⁴	
钴及其化合物		8 × 10 ⁻⁶	
铜及其化合物		2 × 10 ⁻⁴	
锰及其化合物		7 × 10 ⁻⁵	
镍及其化合物		1 × 10 ⁻⁴	
排气参数 (温度、湿度、 氧含量、流速、 标干流量、压力)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 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(含修改单) GB/T 16157-1996	/	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 综合测试仪 ZR-3260D(A) (TTE20192529) 等

报告结束